

附件7-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供应商）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供应商）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新安县石井镇人民政府的（项目名称）新安县石井镇人民政府 2026 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石井镇胡庄村重点村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新安县石井镇人民政府 2026 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石井镇胡庄村重点村项目，属于（所属行业）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冠州建设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24人，营业收入为7330.26648万元，资产总额为2897.812588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小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冠州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6月30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

冠州建设有限公司 [查询](#) [小微企业库说明](#)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

- 冠州建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410581MA3X8H8R4K 成立日期: 2016年04月06日 登记机关: 林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冠州建设有限公司威县分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130533MAC3WNJMXW 成立日期: 2022年12月09日 登记机关: 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 河南冠冠建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410526MADHUU5M2G 成立日期: 2024年04月22日 登记机关: 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 冠宇建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130102054032200W 成立日期: 2012年09月21日 登记机关: 长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冠影建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企业名称: 冠州建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410581MA3X8H8R4K	注册资本:	5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林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所属门类	建筑业
成立日期	2016年04月06日	行业	公路工程建筑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黑名单信息](#) [更多信息](#)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

